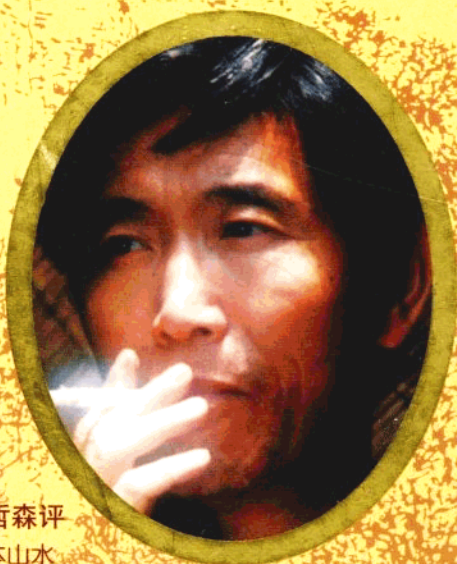


魂系太白

白蔚著



●美术史论家杜哲森评

马继忠的密体山水

画,使消颓的北派山水画,
焕发了时代的光彩。

●美术史论家薛永年评

马继忠的密体山水

画,不以用墨为主而以用
笔为长,同时做到了笔
中有墨,即不以狂涂乱
抹为高,亦不以制做效
果为能,这种现象也反映了
近年中国画的深入发展。

●美术史论家邵养德评

马继忠的密体山水

画是灵魂净化的结晶,
笔正,心正,形成了纯贞
质朴的艺术风格。

HUN XI TAI BAI

中国著名密体山水画家马继忠的坎坷之路

魂系太白

作者 白蔚

北京·东方文艺出版

目 录

人生真谛的探录(代序)	
..... 李宪基	1
辉煌一现(引子)	4
第一章 孤独的童年	7
父亲——浮游的印象	7
人生第一滋味	8
童年烙印:	
自卑·轻贱·惊恐	10
童年划上了句号	14
第二章 艰难青春	16
自卑产生了反弹	16
白灵宫纪事	18
一个温馨的童话	21
艰苦磨砺	24
难忘的杨圻崂	26
第三章 寂寞太白	31
寂寞从崎岖的山道开始	31

初识大山	33
鸡木拐杖	36
“巴掌”中的大山世界	39
如痴的情缘	43
邹桂芝的故事	45
第四章 追求成功	50
陋室“耕山”	51
京华之旅	54
上下求索	59
后记	64
●中国史论家	
评马继忠的密体山水画	68
●唯有独钟艺始精	
.....杜哲森	72
附录	
●山水缘	76

人生真谛的探寻 (代序)

陕西省艺术研究所副研究员

中国版画家协会会员 **李宪基**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一个人的生活经历都可以作一部书，有追求的人生可以作为一部有意义的书。每一个人生活在这个不停顿运转着的宇宙空间里是十分渺小的，一个人生活的岁月在生生不息的历史长河中也显得极其短暂，要想充实自己的内心，超越自己所处的时空局限，读书是非常好的办法，多读一部好书等于多了一次人生的体验。

密体山水画家马继忠获得了事业的成功，画作里已经蕴含着他人的人生阅历的丰富性，那是秦岭太白的山峦、溪流、莽林、曲径、村舍、炊烟、云霭、岚霞构造的物象，那是春醒、暮冬、绿夏红秋渲染而色泽纷呈的光阴，在表现山水密体的一笔一划，一点一滴的结构组建中，画家把自身的生活经验与审美理想都融汇到

大自然怀抱的诗情画境里了，那境界引发出我们对大千世界遐思联想的无尽涟漪。

作家白蔚撰写的这部艺术家传记文学作品，向人们展阅了画家马继忠坎坷奋斗的人生轨迹，使读者从中窥见了画家作品的每一形象的语言痕迹中所容涵思想感情的至真至诚至信；使我们体悟了熟悉的或陌生的又一番人生。

传记文学是人物真实生活的写照，毋须为表达主题思想而虚构事件情节。因为作家对写作对象的熟悉程度以及写作切入点的不同，或因作家认识生活剖析素材有了差异，写出的人物精神风貌是有分寸区别的，又因读者所生活的时代不同，生活经验不同，对书中人物的思想感情及其作为，也会产生不同的感受和反应。不论怎样讲，白蔚写的马继忠，真实地记录了自本世纪五十年代到九十年代初，在中国大地上成长起来的知识分子那一类典型的形象，典型的经历，以及那种具有时代风采的精神情操。读者从中可以悟出一条人生定义，那就是热爱生活吧，把全身心投入到祖国前进的时代步伐中，去追求事业的成功！生命的意义就在其中。

或许，我读了这部传记文学作品的初稿，即刻产生着激动心扉的情绪，眼睛里会闪烁着璀璨明亮的光斑，充实了人生不懈奋进的力量，是缘于画家、作家与我是同时代的同龄人，更有一层同窗共读的校友之故吧，书中描绘的社会生活图画对于我十分熟悉，情感体验有着更多的共鸣吧。但我依然可以想到，每一位读者都可能同样感受到这种精神力量的波澜，激荡起对事业追求的理想之光，谙悟到人生真谛的。

对比当代的青年人，我们那一代人从心眼里羡慕今天的青年所尽情享有的美好时光，那么五彩缤纷的青春之路，那样宽松祥和的事业氛围。那么绚丽烂漫的生活之歌！甚而，使我们对逝去的年华追悔应有的几份温馨几度潇洒，以至年逾半百还吝惜那一分一文珍重那每寸光阴的代价，相比之下，显得够拘谨了，够可怜巴巴的一副相貌了。确实，我们这一代人失去的太多太多了；正是失去太多的原因吧，那种奋争的信念是不可轻易泯灭的，那是从苦难中坚实起来的心劲；由此，又得到了许许多多，在人生得失的天平上，我们又深感得到的砝码远远超过了失去的，必竟在我们生

活实践中逐渐享有了那么丰厚的经历,苦辣酸甜样样俱全,该是多么的富有;待我们转入到以内心生活为主的年龄,再次品味人生的时候,那将是无悔无愧的宁静心境。

每一代人都拥有着引为骄傲的人生作为,前辈人的光彩会使后代人敬慕,产生着一些影响,后代人又影响着再后的一代,自古以来,人类的优秀品格传接着,形成成为一种传统。在今天,新时代的使命召唤着前前后后几代人,为了祖国的繁荣昌盛而奋发努力,作为承上启下的一代,作家白蔚写下这部探寻人生真谛的书稿。这部书不可能献出追逐物质财富的灵丹妙方,只有用心血汗水熔铸的精神气质奉给读者,我十分珍重它,愿读者朋友珍视它。

白蔚将这部“艺术家人生·评传系列作品”之一的书稿交给我,要我为书稿的出版写篇“序文”,朋友之托,实难担当。欣喜我作了这部书的第一位读者,抒发了一些感叹之语,不成文体。写到这里,我的心里涌吟起一支苍莽浑沌而勾魂的音乐,那是曾在华夏大地流行的歌:

几度风雨,几度春秋,
风霜血雨搏激流,
历经苦难痴心不改,
少年壮志不言酬。

.....

那曲调是从胸腔里震颤着嘶吼了出来,激昂、嘹远、弥漫天际间回荡。这支歌写的不是文学艺术家,但我喜欢,常耐我久久地沉思!

愿与我的学友以此共勉。

1994.6.5

辉煌一现 (引子)

公元一九九三年十月中旬里普通的一天,中国首都北京象平日一样车水马龙、市声喧嚣,人们仍陶醉在国庆刚刚过后的欢笑中,精神抖擞涌向快节奏的新时代大潮。没有多少人想得到,在那条僻静的胡同里,一座高雅的、代表华夏最高层次的艺术殿堂,正在展览来自大西北一位新崛起画家的作品。

京华宝地,人才荟萃,来此展示种种奇才大智的精品多不胜收,无论什么名家之作也难以想象走红的流行歌手和迷人的影视名星那样会轻易激起观众们狂热的情绪。但潜藏在喧闹生活表象之下的艺术界、学术界、新闻界,却为这个西部画家的作品所吸引,正沉迷流连于静静的“皇家”美术学院画廊中。那是来自太白这山区厚土中清新的艺术硕果,这沁着生活芬芳、蕴含着民族精灵又独具鲜明个性美的果实,灌注着这位普通画家近20年的全部心血。

金色的秋天,共和国收获着改革的喜人成果。

金色的秋天,这位潜心寂寞地在太白这片净土中苦苦耕耘的艺术信徒,也收获着他一生孜孜以求的事业成果。他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将这些

终于登入了大雅之堂的件件丹青新卷向世人展示，诚惶诚恐等待着同道、前辈、专家和观众及社会的严格评判。《马继忠密体山水画展》的“前言”是他自己写的——

我从穷乡僻壤走来，从黄土高坡下来，象一颗焦黄的土粒，似一块粗糙的石头，没有修饰，也没有雕琢，赤裸着嶙峋的身躯，虔诚地求教京华的导师们，我的价值到底有几多？

画展是成功的。首次来到中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北京举办个人画展的马继忠，美术界、文化界、新闻界，给了他及时而又热诚的关注，同时更给予了他的艺术成果以公正评价。

国画大师张汀老人用“清虚淡泊、归之自然”赞赏了他的作品，中央美术学院副院长朱乃正教授在留言中以“雄秀幽犷”肯定了画家的风格。接踵而来的是电视、报纸、中文、外文，多渠道多层次地向国内外介绍了马继忠及其密体山水画。著名美术史论家杜哲森教授，专门撰写了论文高度评价他的密体山水画“是元代王蒙的继续，其画优于写意，长于疏体，出新于古人，是带着我们时代的风采闯入画坛的新帜，是中国画未来的希望。”

首次画展的成功，使马继忠决心毕生矢志的艺术事业出现了一次辉煌。关心他的同道为此表示祝贺，了解他的朋友为之由衷地感到欣慰。更有人在这辉煌的闪光中，悉心探寻密体山水画家马继忠画风形成势在必然的历史渊源。

古城西安是历史悠久的文化旧都，十多个朝代建都于此，这里千百年来曾不断地集中活跃过一代代画坛名家。深厚的文化积淀给后来者提供了得天独厚的艺术生长的沃土。

本世纪从五十年代起，逐渐形成了以原西安美术家协会为阵营，以赵望云、石鲁、何海霞等为代表

的“长安画派”画家群体，他们在“一手抓传统一手抓生活”的宗旨下，创作了一批震惊华夏的艺术精品。这种带着粗犷的西北风，融着淳朴的黄土情的画派风格，又被新一代所承继。如当今省、市中国画院以苗重安、王西京所率的众多中青年画家。两代画家虽都有其自身的个性、画风，但都因其艺术上的“狂、怪、乱、黑”（石鲁语）特色，显示出粗犷、雄浑、豪情淋漓、笔墨酣畅的与黄土地、西北风基调一致的地域风格，民族风格。正因为如此，才使“长安画派”在中国画界成为一支有实力、有凝聚力的风格鲜明的画家队伍，并将其弘扬九洲、享誉海外，经它雄建的气势巍然屹立于世界画坛。

马继忠的求学时代，尤其是在西安美术学院前后近十载地潜心深造，都是处在“长安画派”发展鼎盛时期，必然要受到有益的熏陶与深刻的影响。然而，他所追求和成就的密体山水，又较明显地区别于“长安画派”画风，形成了自己独有的艺术道路和画风。这种文化现象其中包涵的奥秘是很值得探索研究的。除却其他审美追求、性格趣味等个人偏好的诸种因素之外，最根本的一条，应该是因他有着一条区别于其他画家的独特的人生命运与坎坷道路。离开这唯一可寻觅的轨迹，便难以理解他在密体山水画创作中的严肃性、执着性，也就失去了对他作品风格审美价值的深层品味和评价。

一个画家风格的形成，是基于画家人格的形成为前提的。独特画风地选择、癖爱，是由审美情趣地追求相连的；而决定一个画家的独特审美取向，又根本取决于画家那独特的人生道路所必然铸定的性格命运。

第一章

孤独童年

章记：

童年，在每个人的人生，都会留下终生难以磨灭的烙印——欢快的、寂寞的；甜蜜的、苦涩的。他的童年是一个扭曲人性，扭曲心灵的童年。

父亲——一个浮游的印象

马继忠出生在山东省肥城红山村一个普通的牧师家里。那是中华民族处于危难与抗争的1941年。连年战争给贫瘠的山庄生活罩上了一层灾祸的阴影。原本蕴含着大自然美的山峦景色，再也让人们看不到粗犷豪放的田园诗意了，满山满坡裸露的石头和颓败的茅舍，依如故乡躯体被撕裂的肌肤。

生活是贫困的，时局是动荡的，马继忠的家在贫困和动荡中，又多了一份命运的劫难：父亲，这支撑着一家重担的牧师去逝了，将妻子和五个苦命的孩子连同—一个未曾谋面的遗腹子无奈交给上帝，含着怨愧，也许还有世人所未知的终生

遗憾永远地离开了人间。他曾在贫困中向往着人世间的和平、宁静，为心中的上帝在俗界做着没完没了的弃恶扬善的事，然而人世亦然在劫难逃，家庭更是雪上加霜。对他，唯一的报赏便只有生离苦海，死别尘世，永远超脱了。但永远离开亲人，却不会得到永远的安息。因为妻室儿女七口人、七张嘴、七个活生生的生命，仍将在他离去后的苦海中挣扎，在尘世倍尝艰辛……

在马继忠人生最初的印象中，是没有父亲的具体影像的。只是很久很久以后的岁月才从母亲及长兄姊口中得知，父亲那向往着中华如西方诸国一样富强的愿望，以及企盼自己儿女们能有出息，能多学西方先进的知识为民族做出贡献。他将这些心迹，化入了对儿女的起名上。

男女孩顺序叫做继美、继英、继华（早年夭折）、继法。希望自己儿女长大成人之后能继续学习西方文化而强我中华。当父亲看到自己生前最后一个儿子出世时，特意起了继中（马继忠儿时原名），并随之起小名为“得胜”。这也透露出了父亲一点严封的心迹，没有忘记让儿子牢记中华民族，并且，时值日本帝国主义铁蹄在华夏大地恣意暴虐的战争正烈之际。他希望中国获得胜利，能得到上帝的普照，使人间变为一块和平的净土。

然而，对马继忠来说，父亲毕竟只是一生浮梦中一个模糊的、忽悠若云的影像，那影像的轮廓、色彩，即是对画家的他来看，也依旧若浮般变幻莫定——因为，在父亲去逝时，他年仅两岁，记忆中还是一片可以填绘各种难以定形影像的空白。

“四眼粥”——人生的第一滋味

年近四十的寡母，拖着小的，背着更小的，尾随两个能走的骨肉，肚里还带着遗腹子。背井离乡，朝求生存的路蹒跚行进。经过几天讨乞般的日夜奔波，来到几十里外的泰安，栖身一家基督教会的孤儿院中。

他的印象中永远留着两个画面。这两幅一生都重现的带着气味与音响的难抹画面，因为是他人生有记忆来所第一次亲自

体味，所以直至今天还深深刺激着他的感官和神经。

“每天喝的稀汤叫‘四眼粥’，最难受的感觉是饿，什么时候都感到饿。”所谓之“四眼粥”，不过是一碗稀得能照见人影的清水米汤。每每端起碗来，便首先看见碗里那副因辘辘饥肠而作狼吞虎咽状的干瘦的面影，碗中映现出饥饿的两眼，两向相加，谓之“四眼”。

一个个年仅三、五岁的孩子，一日两餐“四眼粥”和糠团，咽下而难以排出，硬是跟人体新陈代谢的本能作梗！

马继忠谈虎色变般回忆：“每天都能听到刺耳的小孩哭喊声，真叫人撕心裂肺！大人用铁条在孩子屁眼中掏搅着，要将那排不出的粪块勾出来，那疼痛的滋味真不敢去想。弄不好，免不了会有勾伤孩子肛肠的事发生……

然而，对他来说，这才只是品味人生苦难的第一课。真正扭曲了他肉体与心灵的孤儿生活，象张开血盆大口的恶魔一样，正待守在他初涉人世的路口。

一天，孤儿院里来了一位三十岁上下的太太，由母亲陪着走到马继忠跟前。那陌生女人不太满意地上下打量这个又瘦又弱的孩子。母亲在旁陪着笑脸，转向小儿子说：

“这是你姨姨，快叫！”

马继忠怔然不语。那女人弯下腰摸他那细脖颈说：“我就是你姨，要带你去姨家过日子。”

母亲紧随向儿子劝导：“跟你姨去。天天能吃饱肚子。能吃白馍，能穿干净衣服。”

马继忠被“吃饱肚子”的诱感动了心。这是他幼小的梦里，多少次向往的最大愿望啊！虽不愿跟陌生女人到陌生的地方去，却还不懂得离开娘亲的痛苦滋味。他还太小，充其量也才只有四、五岁。

只有当他后来备受摧残，当他知道自己是用一纸契约卖给了人家时，才知道那记不清日期的一天对他是多么地残酷。学生时代的马继忠曾对好友说过他还保存着那张卖身契：40块大洋将他卖给了一家姓董的城里人。对母亲的卖子之事，他既有

感情上的愤愤幽怨，也有理智上理解的悲痛，这两种矛盾心绪折磨了他许多年。母亲将心头肉割卖给人家，那是生活无情地逼迫，那是求生企望的无奈，也是给养不活的孩子放条生路！

自卑·怯懦——童年烙印之一

马继忠至今还清清楚楚地记得，他被卖到的地方是济南市发祥街一十四号！他的第二个“父亲”姓董名宪明。他满含感愤地回忆当时5岁左右初见养父时的印象：“一进那漆黑的大门，只见大方桌旁两个也是漆黑的太师椅；侧墙的过山几上摆着座钟、磁瓶、佛像。一个粗壮的声音叫道：‘玉起，快叫爹！’我抬头向上瞅，只见一个彪形大汉翘腿坐在太师椅上，手端着细茶碗。那人额头靠近眼角有一个鼓起的肉瘤，将眼角斜上扯起，让人感到森冷可怖。”

就这样，小名叫“得胜”的马继忠，又一下子变成了小名为“玉起”的“董广起”，成了董宪明的儿子。从这一刹那间，便感到了自己的怯懦，并从此开始过一种非儿童的受欺凌生活。

在董家过的无非是童工兼佣人的日子，无非是生火烧茶、端水倒尿、挨打受骂，忍气吞声这些家常节目。使他印象最深的，也是造成他天性扭曲的几件事，几十年后还如图象般清晰地映现在他记忆的屏幕。

他生来身材矮小，加上干瘦羸弱，歧视中更显萎顿，被同街的孩子叫“讨疤子”。

一次，他也想和其他孩子一样，在门外架起几层的地排车（如同北京的平板车）玩耍。他趁黑夜溜出家门，跟在别的小孩后边，爬上了地排车顶。不料被他们硬推了下来。直摔得他鼻口流血不省人事，起事的孩子逃得无踪影了。养父董宪明将他拉回屋里，觉得丢了面子大骂他是贪玩的蠢货，紧接着，一只蒲扇般长毛大手狠狠地煽了他一嘴巴，直打得他耳鸣嗡嗡、天旋地转。很久很久那大手掌扬起的风声呼呼的感觉还惊吓着他。马继忠说，他几十年来每每有发生头晕目眩的症状，是与孤儿生活那件事

不无关系的。

董家是济南市中的殷实人家，每日的饭食在当时算是较好的。每次，餐桌上都要摆几样菜，有荤有素。家长董宪明从不吃杂粮，自己好吃烙得底黄焦香的厚饼；太太和小玉起吃家常煎饼。小玉起人矮。心怯，每顿饭都不敢坐，只是站着吃。

有次，他终于经不住肉香的诱惑，抖抖地伸出筷子去挟桌当间盘中的一块肉，谁料，肉滑筷抖，怯怯中竟将快到口的肥肉掉在了桌上。这一下子又激起了脾气火暴的养父，顿时将他一通臭骂：“贱骨头，哪是吃肉的命！”

面对狰狞凶狠的养父生起的恐怖感，小小年纪便开始形成压抑地心态……

养父董宪明是一个性格怪癖的人。高兴时，他可以用巨大的手掌托起小养子玉起，扬空高擎当玩意儿耍，吓得小玉起胆战心惊，但又不敢言出半个“怕”字；有时又变着花样，提头悬脚，甩着小玉起在屋里转圈子，以寻开心。

董宪明总是嫌小养子闭着嘴巴不吭声，很是不满意，便寻事找茬让玉起开口。

一次夜饭之后，一家人进入内屋，养父心血来潮问养子：

“玉起，你还记得你原来叫啥？还记得你娘和原先的家么？”

玉起本性老实，怯怯地说：

“记得，我姓马，叫继忠，小名得胜。家住肥城红山村，有娘，有——”

话还未说完，只觉得一阵旋风朝自己卷来。养父老鹰抓小鸡似地一把揪住他的脖领，顺势提起，从半空中扔了出去，砸落在墙角的尿罐上。

瓦片四散，浑身溅血。养父凶神恶煞地吼道：“你懂个屁！我才是你爹。你是小时候被人带到乡下的！”

身上流血的小玉起感到疼，但更疼的是那颗纯真的儿童心灵像流着血一般难以忍受。他这才省悟到：人说真话是要遭罪的。千万不敢再说实话。不敢多说话，只好闭紧嘴巴当不是哑吧的“哑吧”！

人生。小小年纪纯真的心灵就开始为生存而扭曲。他觉得

他的自我是不存在的，一切都得看别人的眼色。卑微、畏怯、渺小，见人低三分遇事不搭言，形成了孩提时代的特殊个性。这无疑是一次心灵的大创伤！多少年来，这难以驱除的自卑以各种变态的形式伴着马继忠的坎坷人生。

孤独·惊恐——童年烙印之二

马继忠成名后回忆童年时，曾带着忧伤的风趣说：“很小时候，街头的瞎子给我算了一卦：说我命中将出现三个父亲。但到头来却仍没有一个父亲，这箴言不幸竟被言中。”

他的第二个父亲，那可怕的董宪明死于战火。使他徒有“父亲”的苦难生活又一变为孑然一身的孤儿。

他亲历了董宪明的惨死，心灵上又留下新的战争带来的惊恐。

马继忠记得很清楚，那是1948年8月初（农历8月14日），解放济南的战争打响了。先是隆隆不断地炮声闷响，后来是枪声叭叭地交织。整整一周时间，战争就在屋外街面。

养父说：“八路军进城了。”

小玉起不知是祸是福，只知恐怖。

大多人家都躲进了地窖子。董宪明却硬汉一条地只蜗居在自家屋中。

终于有一天出现了可怕的一幕，残酷血腥、震撼了小玉起的魂魄——

养父董宪明趁枪炮声暂息，用手扶着门墙朝外探看。忽然对面房顶滚过一枚不大的炮弹，还没弄清楚咋回事，只听炮弹在小院中倏然炸响……

爬在屋中方桌下的小玉起，从卷得老高的团团烟尘中，听到一阵阵熟悉刺耳的吟唤。

硝烟还未散去，雾烟中的养父再也没有昔日的勇武与威严了，只是失态地连声惊呼：

“我挂彩了……我挂彩了……”

许久，在散尽的烟尘中，小玉起清楚地看见养父浑身是血。腰腿部还鲜血直冒。被炸伤的右手已从小腕部断下，还剩一丝筋肉牵连着。那已没有了生命的手奇异地痉挛着、搭拉着，随着人身不停地扭动。

玉起的心几乎紧缩成了一块石头，连气都不敢吐出。

猛地，养父象奇迹般地站了起来，开始在满院发疯地乱跑狂奔，口中仍是惨惨地吟唤：

“我挂彩了……我挂彩了……”

养母见已疼得变疯的丈夫，跑出屋外，硬是将他强拉回屋里按倒在地。地上立即浸着血。只见养父脸上的汗珠如豆粒大小，淋漓不止，大腿部有一个血洞。养母用碎布块紧成团在涌流的血沫中往那可怕的洞中不停地塞。

养父很快死去。

养母也去了乡下。

空屋中只剩下一个六岁的玉起。

这是一个受到战火洗劫的悲凄的秋天。举目无亲，生活无着。小小孤儿能幸存下来，靠得是养母走之前积做的一厚堆煎饼。

天气闷热，空气腐臭，煎饼霉粘。他每天就靠着一碗冷水，泡几张陈饼熬度时日，变质的饮食，使他留下了终生都未能愈合的肠胃之疾。更为凄惨地是：黑漆漆的深夜里，不时从远近传来疯狗夺食尸体的吓人地狂吠。

他害怕、惊恐；他孤独、病痛，他无奈又无援，他不敢走向外边的世界。他还是一个应当受大人保护和舔舐的孩子。

第二年春天，养母从乡下回来了。她是遵照家族之命，要将埋在附近的丈夫尸骨迁往故里……

架子车上，放着收敛了骸骨的新棺木。车上扶靠着养母；随同来的本族人招呼着左右，而撑辇的，便是死者那不到七岁的养子董广起。

在那条初度苦难人生的坎坷漫长的路途，孤儿负重如牛，将一行行瘦小而沉重的脚印留在大地上。到了肥城，与养母一起渡过了近一年光景，又随着养母改嫁，董广起又换了个姓。他